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议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16 年 6 月 6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影视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易仁涛先生、王鸣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影视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将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将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3 日